

证券代码：873313

证券简称：铭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拟与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政府签署《铭丰包装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投资协议”），设立铭丰包装制造产业园，项目总投资约4亿元人民币，由全资子公司贵州铭丰包装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和运营。

二、协议主要内容

项目名称：铭丰包装制造产业园

项目建设内容：主要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酒类包装盒、化妆品类包装盒、茶叶类包装盒、电子产品类包装盒等纸制、木制、塑胶包装盒。

项目投资：总投资约4亿元人民币

三、审议程序

2021年1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审议《关于签署铭丰包装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协议后续实施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若本协议后续顺利实施，公司新增产业化基地，为公司主营业务的进一

步扩大再生产提供发展空间，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进一步发展壮大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潜力。

2、本次投资协议的签订，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规划，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布局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品牌影响力产生积极深远影响；

3、本次协议的履行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；

4、本次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5、本次投资项目周期较长并投资将会分批投入，投资总金额在公司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，短期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压力，长期对公司财务有积极影响

五、风险提示

上述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更、市场调整、不可抗力等因素而导致合同履行、调整和终止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铭丰包装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》

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